

佛山市教育局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依申请公开

佛教高〔2016〕8号

特 急

佛山市教育局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调研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为引入重点高校优势学科与智力资源，培养高层次应用型工程技术人才，拓宽产学研合作和柔性引进人才的渠道，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根据《广东省教育厅佛山市人民政府共建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框架协议》、《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创建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的复函》（佛府办函〔2016〕287号）和《佛山市人民政府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落实全国示范性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合作备忘录》精神，为深化省市共建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落实全国示范性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特组织开展调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研目的

摸查我市有关新型研发机构、企业研究院、2016 年联合培养合作企业开展研究生联合培养的基础条件、产学研合作需求和人才需求，征集 2017 年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进一步落实研究生联合培养教学科研中心建设，研究确定 2017 年研究生联合培养招生计划。

二、调研方式

调研采取问卷调查、实地考察和访谈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三、调研内容

（一）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佛山）2016 年联合培养项目培养条件和校企对接情况。

（二）研究生联合培养产业教学科研中心拟建单位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情况，具备的研究生联合培养教学、科研、生活条件情况。

（三）相关单位科研课题、工程实践项目情况及产学研合作情况和人才需求情况。

（四）市、区产学研合作和研究生联合培养资源情况。

四、调研对象

（一）新型研发机构的主要负责人，以及研究开发和人力资源管理的负责人。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以及研究开发和人力资源管理的负

责人。

(三) 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佛山)2016年联合培养项目负责人,项目单位研究开发和人力资源管理的负责人。

五、调研时间

调研时间为11月1日至11月11日,具体时间由各调研组提前两天联系落实。

六、调研人员

市教育局、市科技局、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顺德区研究生教育中心、广工大研究院等相关单位组织相关人员共同组成调研组。具体分工如下:

(一) 第一组。

1. 调研范围:南海区、三水区相关单位(具体名单见附件2)。

2. 调研组成员:

领 队: 徐旭雁(市教育局副局长)

组 长: 熊 薇(广工大数控装备协同创新研究院副院长)

副组长: 刘占明(市科技局产学研科副科长)

成 员:

李功网 南海教育局

陈庚群 南海人才办

邱思明(联系人)佛山机器人产业创新协会

郑 妹 南海机械协会

李赞炬 广工大研究院

联系方式：13925999620。

联系邮箱：11388422@qq.com。

(二) 第二组。

1. 调研范围：禅城区、顺德区、高明区相关单位（具体名单见附件2）。

2. 调研组成员：

领 队：闻乐华（市教育局高教办负责人）

组 长：胡开远（顺德区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主任）

副组长：谢建勤（佛山市教育局高教办）

成 员：

周彩虹 顺德区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教育培训部部长

邱小花（联系人）顺德区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规划服务部部长

梁岳涛 顺德区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教育培训部副部长

李诗华 顺德区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杨亚娟 顺德区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高洪波 广东顺德工业设计研究院（广东顺德创新设计研究院）

赖玉婷 广东顺德工业设计研究院（广东顺德创新设计研究院）

联系方式：0757-29898797，13702619005。

联系邮箱：qiuguohuasg@126.com。

（三）第三组。

1. 调研范围：广东省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佛山）2016 年联合培养单位（具体名单见附件 2）。

2. 调研组成员：

领 队：曹 辉（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院长）

组 长：黄新雨（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副院长）

副组长：周月霞（佛山市教育局高教办）

成 员：

罗 清（联系人）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思政管理科科长

张 飞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

黄兴山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

张 琪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研究生学院

联系方式：0757-82771159，13798692245。

联系邮箱：298056005@qq.com。

七、相关要求

（一）请各区教育局会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通知调研单位（附件 2 所列单位），并安排落实本次调研联系人，填报调研联络人回执（附件 1），10 月 31 日前报送至市教育局高教办邮箱

(foshangjb@163. com)。

(二) 请各受调研单位 10 月 31 日前完成附件 3、4 调研问卷，将调研问卷电子版和本单位调研联络人回执（附件 1）报送至各相关调研组联系邮箱。

(三) 问卷由《佛山市研究生联合培养单位基本信息表》(附件 3) 和《佛山市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征集表》(附件 4) 组成。每家受调研的企业（机构）仅需填写 1 次附件 3，每个计划接收联合培养研究生的项目分别填报 1 张附件 4，如有多个项目，可填写多张附件 4。表格设有 EXCEL 工作表保护，已被保护的单元格请不要修改或调整。如确需调整，可直接撤销工作表保护（无保护密码）。对表格填写内容有任何疑问，可致电相关调研联系人确认，或在调研人员赴贵单位实地考察时当面交流。

(四) 调研组实地调研期间，请各单位安排相关部门和项目负责人（本通知第四点要求）配合做好访谈工作。

(五) 调研组凭市教育局介绍信到企业调研，尽可能在工作时间内完成调研工作，不增加企业负担。确有需要时可由企业提供工作餐，但用餐不得超过当地公务接待标准。

调研中如有问题请及时向市教育局高教办和市科技局产学研科反映。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市教育局谢建勤，83205074，13435409997；市科技局刘占明，83036137，13078462751。

- 附件：1.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调研联系人回执
2. 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调研受调研单位名单
3. 佛山市研究生联合培养单位基本信息表
4. 佛山市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征集表
5. 佛山市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调研访谈提纲

